

新闻出版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(在标注范围内至少选择其一公开,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)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县级	乡级
1	行政许可	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、变更审批	1. 办事指南: 主要包括适用范围、受理机构、事项名称、设定依据、申请条件办理材料、办理地点、办理时间联系电话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、结果送达、收费依据及标准、监督投诉渠道等; 2. 行政许可决定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;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; 3. 《出版管理条例》; 4. 《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》; 5.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 其中行政许可决定作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公示	新闻出版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载体 ☒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府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_____	√		√		√	